

证券代码：000951

股票简称：中国重汽

公告编号：2023-45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2023 年 12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琛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及出席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后，逐项审议并表决以下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独立董事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47）刊登于2023年12月1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次会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六日